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1-020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75,121,1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安达	股票代码	0029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泽珊	詹理全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C栋14层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C栋14层	
电话	0755-86956831	0755-86956831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keanda.com.cn	zhengquanbu@keanda.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主要围绕轨道交通领域提供产品、服务和系统解决方案。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有轨道交通信号计轴系统、铁路站场综合防雷系统、信号监测的部分线柜、道岔融雪系统等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同时为轨道交通领域客户提供工程建设和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服务名称	产品用途
计轴系统	计轴系统负责为信号控制系统提供列车位置信息。计轴系统作为信号控制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其在控制列车的运行速度和运行间隔、保障列车安全运行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信号控制系统中,列车自动防护、联锁和计轴系统的安全等级为最高等级SIL4级。
站间安全信息传输设备	基于现有成熟的信号计轴设备框架,利用光通道取代传统的电通道作为站间信息的传输媒介,采用信息安全传输保障协议技术,在铁路各站间进行信息安全传输的专用设备。
综合防雷系统	为铁路站场等建筑物安全及电气、电子设备的可靠运行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包括综合防雷工程的实施及防雷产品的配置;对铁路站场供电系统、信号系统、通信系统等进行有效的防护。
智能防雷监测系统	使用智能电涌防雷器、智能雷电监测仪,对车站各项防雷参数进行在线监测,实时采集车站防雷接地数据、雷击次数、漏电流情况、对SPD的运行状态进行统计、分析,提前预防和解决信号设备隐患,避免出现重大事故。
信号监测防雷分线柜	在防雷分线柜基础上,增加信号监测功能,对经过分线柜位置的所有信号设备的运行数据进行采集、处理,为铁路电务维护智能分析系统提供基础数据。
道岔融雪系统	由远程控制中心、车站控制终端、电气控制柜、气象站与轨温传感器、电加热元件及安装卡具、断离变压器、接线盒、连接线缆与信息通道等组成。当发生降雪或温度变化时,系统可通过自动、手动或应急方式启停电加热融雪电路。适用于高速铁路与普速铁路的各种类型道岔。
杂散电流监测防护系统	针对杂散电流问题集监控、测量、计算和综合管理等多种自动化功能于一体的综合监测自动化系统。在测量极化电位、钢轨电位的基础上对监测区域的杂散电流进行分析判断,同时通过排流柜进行智能排流,减少杂散电流流出钢筋导致的化学反应;串向导通装置通过电缆与绝缘结构端回流轨相连,使回流轨中电流仅单方向流通,以利于杂散电流防护和减少杂散电流泄漏。
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体系能力要求CS4级证书。
防雷检测服务	为减少和防止雷击危害,保护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依据防雷相关规范,对防雷装置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分为首次检测和定期检测。公司具有防雷装置检测资质,CMA资质证书,并通过CNAS认证。

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产业,近年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轨道交通及其装备的发展。2021年2月2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提出,到2035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体线网总规模合计70万公里左右,其中铁路20万公里左右。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低价、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间为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效覆盖,有力支撑“全国123出行交通圈”(都市区1小时通勤、城市群2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3小时握手)和“全球123快货物流圈”(国内1天送达、周边国家2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3天送达)。交通基础设施质量、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居世界前列。交通运输全面适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有力保障国家安全,支撑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轨道交通装备作为轨道交通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技术水平对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的建设具有重要的作用,因此我国轨道交通装备整体技术能力的提升以及智能化发展,对于我国高铁建设、“一带一路”国际战略布局均有重要的意义。

轨道交通行业包括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铁路主要包括普速铁路和高速铁路;城市轨道交通主要包括地铁和轻轨、有轨电车等。轨道交通具有运量大、速度快、安全、准点以及低碳、环保等特点,是现代社会发展交通运输的主要方向之一。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我国轨道交通行业已处于集中投资、快速发展阶段。列车运行速度加快,列车运行间隔缩短,轨道交通装备的可靠性、安全性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也为业内企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2012-2020年,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持续增加,复合年均增长率达16.43%。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2020年度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长度1,241.99公里,累计有45个城市开通城轨交通运营线路7,978.19公里,再创历史新高。“十三五”五年间,中国内地城市轨道交通新增运营线路长度总计大约4,360公里,年均新开运营线路872公里,五年间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长度超过“十三五”前城轨交通运营线路总和。

2020年已公示的获批项目涉及新增城轨交通线路长度共587.95公里,新增投资额共4,709.86亿元。“十三五”五年间,由国家发改委批复已其公示的新一轮城轨交通建设规划或建设规划调整方案中涉及新增规划线路长度总计4,001.74公里,新增计划投资额总计29,781.91亿元。

在铁路领域,自2014年起,铁路投资已连续7年推持在每年8,000亿的投资水平。根据国家铁路局发布的《2020年铁道统计公报》,2020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819亿元,投产新线4,933公里,其中高速铁路2,521公里。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4.63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营业里程达到3.9万公里;全国铁路路网密度152.2公里/万平方公里。2020年全国铁路新增运营里程超过4,800公里,其中高铁约2,500公里。《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规划纲要》提出,要在2035年实现铁路网内外互联互通、区际多路畅通、省会高效连通、地市快速通达、县域基本覆盖、枢纽衔接顺畅,网络设施智慧升级,有效供给能力充沛。全国铁路网20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铁7万公里左右。20万人口以上城市实现铁路覆盖,50万人口以上城市高铁通达。

2020年,突发的新冠疫情使全球实体经济备受打击,全球经济形势不容乐观。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充分把握当前产业发展机遇,同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2020年,公司克服疫情带来的影响,实现营业收入360,548,160.92元,同比增长12.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393,013.24元,同比增长10.89%。

面对当前复杂的经济环境以及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以科技为先导,以服务为宗旨,以优质为基石,以信誉为生命的科安达精神,不断夯实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全面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轨道交通信号控制系统	274,080,504.49	110,983,833.75	59.51%	16.70%	15.57%	0.40%
防雷及防护业务	80,518,153.88	26,495,198.37	67.09%	-6.29%	-5.10%	-0.4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2020年1月1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批	详见4、(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1-018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C栋14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6日通过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人)。

会议由董事长郭丰明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社会责任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公司2020年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37,432,311.9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393,013.24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分配方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1-022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1、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37,432,311.9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393,013.24元。2020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43,939,074.13元。

鉴于公司2020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现金流充足,成长性持续看好,在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原则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拟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计划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35,024,220.00元,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分配方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1-023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依据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制定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薪酬津贴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董事长基本薪酬为70-100万元/年,按月发放。

(2)其他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

(3)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税前)。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基本年薪根据目前岗位职级、任职年限、岗位责任等予以确定,按月发放,具体如下:

序号	职务	基本年薪范围
1	总经理	60-90万元
2	副总经理	40-60万元
3	董事会秘书	30-50万元
4	财务负责人	30-50万元

二、绩效薪酬

每年年末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可在上述薪酬标准上下浮动30%的范围内进行绩效考核,确定其最终实际薪酬。

三、其他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其应得的薪酬或津贴。

2、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含税收入。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4、本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72　证券简称:科安达　公告编号:2021-024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 4 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众华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众华所在担任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众华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繁简程度、工作要求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众华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众华所成立于1985年9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事务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众华所总部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广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相继在北京、深圳、河南郑州、江苏南京、安徽合肥、广东广州、浙江杭州及浙江宁波、四川成都、云南昆明等地设立分所。在人力资源、项目承接与执行、执业标准与质量控制、信息系统方面对各分支机构进行统一管理,能够为客户提供全国统一、标准、便捷的专业服务。

业务资质:众华所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1000003),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357),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

人员信息:截至2020年末,众华所合伙人44人,注册会计师331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293人。

业务信息:众华所2020年度业务总收入46,849.15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8,993.27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6,728.41万元。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717.23万元,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316.49万元。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75家,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3家。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汽车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众华所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审计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家数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众华所自2004年起购买职业保险,不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年累计赔偿限额2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众华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1(项目合伙人):郝世明,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闻泰科技、顺博合金、海辰药业、晋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及大型国有企业的审计工作,在企业改制上市、企业重组和资本运作、上市公司及大型国有企业决算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2:龚小寒,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2年在本所执业,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科安达、远望谷。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及大型企业集团的审计工作,特别在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企业重组审计,其他专项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戎凯宇,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199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1988年8月至2000年10月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职,任部门经理,曾签署第一百货(现更名为“百联股份”600631)、邮通会(现更名为“上海普天”600680)、众城实业(现更名为“万业企业”600641)及外高桥(600648)等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报告。2000年10月至今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现为合伙人。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系同济科技(600846)、耀皮玻璃(600819)、焦点科技(002315)、全筑股份(603030)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报告的签字会计师。2015年开始负责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累计42家,具有相应地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郝世明、龚小寒,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戎凯宇,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众华所及其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郝世明、龚小寒,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戎凯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繁简程度、工作要求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众华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在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明况: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明况: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0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续聘众华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继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众华为公司 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繁简程度、工作要求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众华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4、监事会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 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审计团队严谨敬业,计划安排详细,派驻的审计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众华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将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繁简程度、工作要求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众华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2021年5月1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C 栋14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此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2021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20年度工作进行述职,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2021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程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9:00- 18: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C 栋14 层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泽珊

联系电话:0755-86956831

传　　真:0755-86956831

电子邮箱:zhengquanbu@keanda.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C栋14层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股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972”,投票简称为“安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采用等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采用差额选举(候选人数)应选人数),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